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昂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立昂技术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7）。

为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发展，公司拟与关联方新疆城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科智能”）签署采购合同暨发生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根据规定，需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二）新增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 2018 年度新增与关联方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 年度原预计金额	调增 2018 年度预计金额	2018 年度现预计金额
采购设备	城科智能	0.00	5,500.00	5,500.00

**二、关联对方（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城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4月14日

法定代表人：楼超

注册资本：3,125万元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喀纳斯湖北路455号新疆软件园创智大厦A座6楼6007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0MA775XHM1P

经营范围：智能楼宇化控制系统;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城市运行管理智能化领域内的系统集成;非占道停车场服务;销售:办公自动化控制系统,机电设备,照明设备,机电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智能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道路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商业投资;工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18年9月30日,城科智能总资产为11,296.30万元,净资产为2,493.52万元;2018年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为2,291.69万元,净利润为67.5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直接持有城科智能4%的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刚先生担任城科智能的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项的规定,城科智能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三) 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活动正常,发展前景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城科智能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来协商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价格。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是基于公司及城科智能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求。且上述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

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召开前，独立董事已对会议审议的《关于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了审慎审核，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为公司及关联方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连续、稳定运行起到了保障作用，公司本次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符合关联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立昂技术董事会对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予以审议并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公司调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金 涛

\_\_\_\_\_

赵 鹏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